

关于对民盛金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164 号

民盛金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6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42 亿元，同比下降 40.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0.90 亿元，同比亏减 69.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7.22 亿元，同比增加 421.34%。请结合你公司新业务开展情况、经营环境、收入和成本构成、费用等因素，量化说明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配比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升幅度较大，且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

2、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7.20 亿元，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65.10%；实现净利润-0.28 亿元，占全年净利润的 31.11%。请结合销售模式、历史情况及同行业情况，说明你公司销售是否存在周期性，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跨期转结成本费用等情形，并对比分析各季度业绩大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3、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

额比例 56.24%，第一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 30.68%。请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供应商依赖，并列表分析本期前五大供应商与去年同期前五大供应商变动情况，对于新增的供应商请说明本期新增为前五名供应商的原因、该供应商的基本经营情况、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年报显示，你对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存在未履行完毕的担保行为，担保期限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20 日。《独立董事关于 2016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中披露，截止目前，对外担保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0 元。请核实以上表述，说明上述担保事项是否存在或可能导致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你公司前四大股东均高比例质押你公司股票。请说明上述股东质押你公司股份所获得资金的用途，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以及针对平仓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上述股东持有你公司股份情况是否存在发生变化的风险。

6、报告期内，你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42 亿元，同比下降 40.68%；你公司管理费用发生额为 8,725 万元，同比增加 5.81%，其中，中介机构费用为 3,156 万元。请说明公司营业规模大幅下降的情况下，管理费用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7、根据人民银行公布的《支付机构客户备付金存管办法》，备付金指支付机构为办理客户委托的支付业务而实际收到的预售代付货币资金。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中存在受限制的第三方支付业务结

存客户备付金 2.33 亿元。请说明上述备付金的会计处理方式，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出具专项意见。

8、年报披露，你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为 0 元，但存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请结合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新业务经营模式和销售模式补充披露以上数据的合理性。

9、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存在第三方支付业务代垫款项 8,156 万元。请补充说明上述款项的形成过程、原因、期限，并核实其中是否存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财务资助性质款项及你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情况（如适用）；说明未对上述流动资产计提减值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出具专项意见。

10、报告期末你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13 亿元，较期初下降 86.95%，其中 88.39% 为抵押保证借款。请说明你公司抵押保证借款具体情况（对方、发生额、利率、本期利息、是否属于关联借款等）、款项用途、未向银行借款的原因、履行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的情形（如适用），并结合同行业公司情况，分析说明你公司偿债能力及资本率负债情况。

11、你公司披露《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向控股股东天津柚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柚子资产”）借款不超过 20 亿人民币的关联交易议案，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年利率 4.35%），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近连续 12 个月以内，你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与柚子资产签订了 2 亿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为三个月；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与柚子资产签署了金额为 5 亿元人民币的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为十二个月。

(1) 你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多次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形。请分析说明上述关联交易是否违背你公司控股股东出具的减少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相关承诺，请你公司律师就上述问题发表专项意见；

(2) 请你公司结合未来生产经营计划、客户拓展情况、相关人员及资源储备情况等说明本次向控股股东筹措大额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必要性，未采用其他融资渠道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请结合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效益、借款资金用途等全面分析你公司筹措资金相关的收益及风险，后续若无法及时履行偿债义务的风险及拟应对措施；

(4) 请说明你公司前 12 个月内与柚子资产签订的借款协议的额度使用、生产效益情况，你公司是否已按时偿还到期借款本息。

12、报告期内，你公司收购了广东合利金融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你公司披露《关于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柚子资产自愿作出业绩补偿承诺并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与公司签署了相关协议，其承诺收购标的 2017 年、2018 年预测净利润数额分别不低于 11,400 万元、21,800 万元，低于承诺的净利润由柚子资产以现金方式补偿。

(1) 重组报告书显示，收益法下标的公司 2017 年、2018 年预计净利润为 15,550 万元、21,057 万元。请说明柚子资产承诺标的公

司净利润数额的计算依据，与收益法下评估数据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2) 协议中披露，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标的公司发生重大经济损失、经营陷入停顿或市场环境严重恶化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可以调整补偿金额、免除部分责任、延期履行或解除协议。请你公司说明不可抗力因素的具体范围、重大经济损失的量化指标、你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并说明上述业绩承诺是否适用《关于上市公司业绩补偿承诺的相关问题与解答》的规定不得变更。请你公司律师就上述问题发表专项意见；

(3) 请你公司说明未来在发生现金补偿时的会计处理方式。

13、报告期内，你公司转让了母公司截至本次交易基准日2016年10月31日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设备类固定资产以及与其相关联的债权、债务和劳动力（浙江泰晟承接公司置出的员工）、商标权、专利权。出售日为2016年12月30日，该资产出售事项贡献净利润12,972.87万元。请结合出售日的交割情况及后续交易款项收回情况，说明该资产出售事项的会计处理、依据及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该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14、你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披露了《2016年度业绩快报修正的公告》，调整了原计入公司的广州合利宝支付科技有限公司确认的4,179万元收入与相应的成本和费用。请按业务类别详细说明该4,179万元收入的构成、收入确认时间、对应确认的成本、费用，调整前将

该笔收入及相应成本费用计入上市公司的原因和依据，以及将该笔收入调出上市公司的原因和依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15、2016年，你公司将收到诸暨市人民政府拨付的2016年度政府财政专项扶持补助资金3930.80万元计入当期损益。请详细说明该政府补助发生的原因、具体的扶持项目及相关的具体情况、将该笔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原因和依据，其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16、请你公司将年报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胡德明先生的任职情况进行补充完善。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17年5月25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7年5月18日